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21號
電話：(03)419-567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1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3~14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8~61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三一
(十二) 其 他	62~63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5~72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5~73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4、74~76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9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報導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 764,641 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具有減損跡象時，應評估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價值。

因所處之營運地區競爭較為激烈，致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風險，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以評估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其於決定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其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等，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二。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資產減損評估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評估之依各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查詢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及所屬產業概況等，適時更新。
2. 採用本事務所財務顧問專家以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包括無風險報酬利率、波動性及風險溢酬該等假設是否與公司現狀及所屬產業情況相符，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報導日之應收帳款餘額為405,489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時，於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管理階層評估應收帳款集體減損之客觀證據係考量過往歷史收款經驗的影響，並根據應收對象之財務狀況及投保情形提列備抵呆帳，評斷客戶信用風險假設涉及主觀判斷，考量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因是，將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八。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管理階層對客戶之授信額度給予過程，是否根據徵信調查程序，給予適當風險等級、授信額度、授信天數。
2. 了解管理階層對客戶適用之呆帳比率假設及變動評估過程是否適當。
3. 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帳齡分析表，抽核驗證其內容是否與實際情形一致。
4. 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應收帳款餘額，根據個別客戶提列減損之比例執行重新計算管理階層對備抵呆帳及呆帳費用之提列是否正確。
5. 參考106年度重大應收帳款之收款狀態及其他可得資訊，檢查是否有個別金額重大且逾期帳齡一年以上之客戶以及未收款之原因，以瞭解管理階層是否已提列足額備抵呆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張 耿 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6,078	1	\$	110,986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3,262	-		9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八）		405,489	1		397,90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八）		1,007,577	2		348,39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32,171	-		17,0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5,499,876	11		10,85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九及三十）		332,159	1		293,327	1
1410	預付款項		72,110	-		58,12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九）		7,000	-		7,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932	-		4,14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673,654</u>	<u>16</u>		<u>1,248,685</u>	<u>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八）		38,703,878	81		38,286,792	9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二八及三十）		764,641	2		573,857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9,190	-		28,4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346,859	1		653,24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72,538	-		55,83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0,007,106</u>	<u>84</u>		<u>39,598,209</u>	<u>9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680,760</u>	<u>100</u>		<u>\$ 40,846,89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6,166,800	13	\$	7,412,106	1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945	-		-	-
2170	應付帳款		394,057	1		318,67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65,510	1		225,15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715,574	4		1,274,136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八）		6,066,435	13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31,201	-		99,28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8,812	-		6,9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32,062	-		39,5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991,396</u>	<u>32</u>		<u>9,375,812</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890,193	4		1,819,208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01,073	-		86,022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六）		150	-		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91,416</u>	<u>4</u>		<u>1,905,380</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982,812</u>	<u>36</u>		<u>11,281,192</u>	<u>28</u>
	權 益						
3110	普通股（附註十九）		5,256,059	11		5,256,059	1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及二五）		333,778	1		325,651	1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及二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81,680	9		3,824,37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31,129	3		1,531,12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98,452	44		19,334,603	4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6,811,261</u>	<u>56</u>		<u>24,690,108</u>	<u>60</u>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十九）	(	1,703,150)	(4)	(	706,116)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30,697,948</u>	<u>64</u>		<u>29,565,702</u>	<u>72</u>
3XXX	權益總計		<u>30,697,948</u>	<u>64</u>		<u>29,565,702</u>	<u>7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7,680,760</u>	<u>100</u>		<u>\$ 40,846,89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景春

經理人：王景春

會計主管：李承易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4,729,172	100	\$ 2,825,21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八）	<u>4,043,770</u>	<u>85</u>	<u>3,225,682</u>	<u>114</u>
5900	營業毛利（損失）	<u>685,402</u>	<u>15</u>	<u>(400,467)</u>	<u>(14)</u>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82,899)	(2)	9,798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損失	<u>(9,798)</u>	<u>-</u>	<u>(846)</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損）	<u>592,705</u>	<u>13</u>	<u>(391,515)</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99,635	4	177,188	6
6200	管理費用	567,101	12	559,394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5,840</u>	<u>3</u>	<u>119,378</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92,576</u>	<u>19</u>	<u>855,960</u>	<u>30</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二及二一）	<u>-</u>	<u>-</u>	<u>(554,448)</u>	<u>(20)</u>
6900	營業淨損	<u>(299,871)</u>	<u>(6)</u>	<u>(1,801,923)</u>	<u>(6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220,061	5	281,989	1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二、二一及二八）	(9,382)	-	97,46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一）	(\$ 68,950)	(2)	(\$ 50,180)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	<u>5,316,366</u>	<u>112</u>	<u>5,581,980</u>	<u>198</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458,095</u>	<u>115</u>	<u>5,911,253</u>	<u>209</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158,224	109	4,109,330	14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792,543</u>)	(<u>17</u>)	(<u>536,290</u>)	(<u>19</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u>4,365,681</u>	<u>92</u>	<u>3,573,040</u>	<u>126</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十八）	(12,895)	-	(17,5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二）	<u>2,192</u>	<u>-</u>	<u>2,988</u>	<u>-</u>
		(<u>10,703</u>)	<u>-</u>	(<u>14,589</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九）	(1,201,246)	(25)	(2,472,739)	(8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十九及二二）	<u>204,212</u>	<u>4</u>	<u>420,366</u>	<u>15</u>
		(<u>997,034</u>)	(<u>21</u>)	(<u>2,052,373</u>)	(<u>7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07,737</u>)	(<u>21</u>)	(<u>2,066,962</u>)	(<u>7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357,944</u>	<u>71</u>	<u>\$ 1,506,078</u>	<u>5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8.31	\$	6.80
9810	稀 釋	\$	8.21	\$	6.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景春



經理人：王景春



會計主管：李承易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銷處：健鼎科技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之	外	營	運	機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56,059	\$	325,651	\$	3,541,110	\$ 1,531,129	\$ 17,767,637	\$ 1,346,257															\$ 29,767,843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3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5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56,059	325,651	3,824,376	1,531,129	19,394,603	706,116	29,565,702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M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8,1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二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56,059	333,778	4,181,680	1,531,129	21,098,452	1,703,150	30,697,9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景春



經理人：王景春



會計主管：李承易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158,224	\$ 4,109,33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201	131,473
A20200	攤銷費用	9,129	78,155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提列	(70)	2,74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8,715	602
A20900	財務成本	68,950	50,180
A21200	利息收入	(4,512)	(57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11)	(1,33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316,366)	(5,581,98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35	554,448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損失	82,899	(9,798)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損失	9,798	84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106	(94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70	-
A31130	應收票據	(2,337)	(739)
A31150	應收帳款	(18,133)	72,50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3,103)	42,4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094)	(1,58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89,428)	118,942
A31200	存 貨	(40,967)	(103,672)
A31230	預付款項	(13,984)	(9,4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53)	1,218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8,040)	(2,197)
A32150	應付帳款	82,945	(26,62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4,951	79,0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9,419	127,09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66,435	-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11,879	(3,5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826)	\$ 10,29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56	(4,87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51,288	(367,9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11	60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956)	(49,9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6,856)	(83,9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8,887</u>	<u>(501,25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83)	(160,2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536	2,032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140)	(8,14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50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08	(586)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2,77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97,84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2,764)	(11,54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455,761</u>	<u>(213,1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244,678)	2,459,54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475)	(2,420)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5,624	-
C04500	支付股利	(2,233,825)	(1,708,21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466,354)</u>	<u>748,90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02)	(2,3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5,092	32,1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0,986</u>	<u>78,88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6,078</u>	<u>\$ 110,9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景春



經理人：王景春



會計主管：李承易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均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0 年 12 月 16 日，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電子收銀機及各種電腦自動化生產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12 月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公開交易，並於 91 年 8 月 26 日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公開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

之折現率。前述修正於 106 年追溯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金管會尚未認可該修正，惟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受限制存款，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流動。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一流動	\$ -	\$ 7,000	\$ 7,0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7,000	(7,000)	-
資產影響	<u>\$ 7,000</u>	<u>\$ -</u>	<u>\$ 7,000</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期將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個體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等相關科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半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換利換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退貨及折讓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實際發生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

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有減損疑慮之現金產生單位其與生產印刷電路板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9	\$ 1,71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05,579</u>	<u>109,273</u>
	<u>\$306,078</u>	<u>\$110,98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u>0.001%~0.28%</u>	<u>0.001%~0.2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利換匯合約	<u>\$ 945</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利換匯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USD 5,000/TWD 149,850	107.01	0%	2.47%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從事換利換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262	\$ 925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414,622	\$407,112
減：備抵呆帳	(9,133)	(9,203)
	<u>\$405,489</u>	<u>\$397,909</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下腳收入款	\$ 14,768	\$ 6,319
應收退稅款	13,415	9,928
其 他	3,988	768
	<u>\$ 32,171</u>	<u>\$ 17,015</u>

(一) 應收票據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中收款對象非屬上市櫃或信用良好者，以保險方式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358,198	\$375,653
0~60 天	47,885	28,268
61~90 天	3,744	529
91~120 天	1,713	713
121 天以上	3,082	1,949
合 計	<u>\$414,622</u>	<u>\$407,1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減	別 損	評 損	估 失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458			\$	6,45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745				2,74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203			\$	9,203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203			\$	9,20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70)			(	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133			\$	9,133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107,902	\$151,821
半 成 品	1,015	1,120
在 製 品	173,538	101,510
物 料	17,388	11,413
原 料	32,316	27,463
	<u>\$332,159</u>	<u>\$293,327</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034,596 仟元及 3,179,201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135 仟元及 0 仟元。

本公司購買存貨之承諾事項，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u>\$ 7,000</u>	<u>\$ 7,000</u>

銀行定期存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J & J Holding Co., Ltd.	\$ 38,672,346	\$ 38,247,871
Trison Technology (HK)		
Limited	1,870	1,449
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662	37,472
	<u>\$ 38,703,878</u>	<u>\$ 38,286,792</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J & J Holding Co., Ltd.	100%	100%
Trison Technology (HK)		
Limited	100%	100%
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80%	100%

註：係本公司於 105 年度出資設立。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6,061	\$ 719,920	\$ 2,630,240	\$ 6,820	\$ 62,653	\$ 44,855	\$ 91,438	\$ 3,841,987
增 添	-	24,700	113,586	-	3,308	-	23,344	164,938
處 分	-	(78,827)	(210,959)	(750)	(293)	-	(12,589)	(303,418)
重分類 (註 1)	-	-	79,874	-	2,660	-	88	82,62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6,061</u>	<u>\$ 665,793</u>	<u>\$ 2,612,741</u>	<u>\$ 6,070</u>	<u>\$ 68,328</u>	<u>\$ 44,855</u>	<u>\$ 102,281</u>	<u>\$ 3,786,12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4,502	\$ 2,349,899	\$ 6,584	\$ 56,508	\$ 43,550	\$ 46,088	\$ 2,827,131
處 分	-	(78,827)	(210,388)	(625)	(293)	-	(12,589)	(302,722)
認列減損損失	-	130,641	380,447	-	-	-	43,360	554,448
折舊費用	-	21,721	84,131	70	4,354	519	20,678	131,473
重分類 (註 1)	-	-	-	-	1,942	-	-	1,94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98,037</u>	<u>\$ 2,604,089</u>	<u>\$ 6,029</u>	<u>\$ 62,511</u>	<u>\$ 44,069</u>	<u>\$ 97,537</u>	<u>\$ 3,212,27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6,061</u>	<u>\$ 267,756</u>	<u>\$ 8,652</u>	<u>\$ 41</u>	<u>\$ 5,817</u>	<u>\$ 786</u>	<u>\$ 4,744</u>	<u>\$ 573,857</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6,061	\$ 665,793	\$ 2,612,741	\$ 6,070	\$ 68,328	\$ 44,855	\$ 102,281	\$ 3,786,129
增 添	5,190	8,332	174,650	-	6,390	-	32,747	227,309
處 分	-	-	(155,916)	-	-	-	(36,859)	(192,775)
重分類 (註 2)	-	-	5,056	-	-	-	945	6,00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1,251</u>	<u>\$ 674,125</u>	<u>\$ 2,636,531</u>	<u>\$ 6,070</u>	<u>\$ 74,718</u>	<u>\$ 44,855</u>	<u>\$ 99,114</u>	<u>\$ 3,826,66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8,037	\$ 2,604,089	\$ 6,029	\$ 62,511	\$ 44,069	\$ 97,537	\$ 3,212,272
處 分	-	-	(147,591)	-	-	-	(36,859)	(184,450)
折舊費用	-	12,557	11,148	17	3,311	402	6,766	34,201
重分類 (註 2)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10,594</u>	<u>\$ 2,467,646</u>	<u>\$ 6,046</u>	<u>\$ 65,822</u>	<u>\$ 44,471</u>	<u>\$ 67,444</u>	<u>\$ 3,062,02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1,251</u>	<u>\$ 263,531</u>	<u>\$ 168,885</u>	<u>\$ 24</u>	<u>\$ 8,896</u>	<u>\$ 384</u>	<u>\$ 31,670</u>	<u>\$ 764,641</u>

註 1：重分類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79,962 仟元、電腦軟體轉列辦公設備成本 2,660 仟元及累計折舊 1,942 仟元。

註 2：重分類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因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 646,207 仟元小於帳面金額，故本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54,448 仟元。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7.75%。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

—主建物	45 年
—附屬設備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其他設備	1 至 5 年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承諾事項，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5,759	\$ 600	\$ 376,359
增 添	350	-	350
處 分	(3,152)	-	(3,152)
重分類 (註 1)	(2,540)	-	(2,54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0,417</u>	<u>\$ 600</u>	<u>\$ 371,017</u>
<u>累計攤銷</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9,472	\$ 7	\$ 269,479
攤銷費用	78,113	42	78,155
處 分	(3,152)	-	(3,152)
重分類 (註 1)	(1,942)	-	(1,94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2,491</u>	<u>\$ 49</u>	<u>\$ 342,540</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7,926</u>	<u>\$ 551</u>	<u>\$ 28,477</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0,417	\$ 600	\$ 371,017
增 添	9,140	-	9,140
處 分	(327,623)	-	(327,623)
重分類 (註 2)	(9,298)	-	(9,29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636</u>	<u>\$ 600</u>	<u>\$ 43,236</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2,491	\$ 49	\$ 342,540
攤銷費用	9,087	42	9,129
處 分	(327,623)	-	(327,623)
重分類 (註 2)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955</u>	<u>\$ 91</u>	<u>\$ 24,046</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681</u>	<u>\$ 509</u>	<u>\$ 19,190</u>

註 1：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120 仟元及轉列辦公設備成本 2,660 仟元及累計攤銷 1,942 仟元。

註 2：係本期取消資訊系統模組訂單，並沖減應付設備款。

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其 他	依合約期間

十四、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170,658	\$ 53,895
存出保證金	<u>1,880</u>	<u>1,944</u>
	<u>\$172,538</u>	<u>\$ 55,839</u>

十五、借 款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6,166,800</u>	<u>\$ 7,412,106</u>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3% ~ 2.12% 及 0.73% ~ 0.77%。

十六、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四）	\$ 226,597	\$ 29,76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7,920	244,896
應付員工酬勞	950,198	746,026
應付消耗品	104,171	79,398
應付保險費	15,784	10,924
應付加工費	96,180	89,692
應付其他費用	<u>64,724</u>	<u>73,431</u>
	<u>\$ 1,715,574</u>	<u>\$ 1,274,13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12,217	\$ 20,919
代收款等	16,160	15,124
存入保證金	<u>3,685</u>	<u>3,475</u>
	<u>\$ 32,062</u>	<u>\$ 39,518</u>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u>\$ 150</u>	<u>\$ 150</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保固(一)	\$ 8,117	\$ 6,008
退貨及折讓(二)	<u>10,695</u>	<u>925</u>
	<u>\$ 18,812</u>	<u>\$ 6,933</u>

	保	固	退貨及折讓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008		\$ 925	\$ 6,933
本期新增	3,584		13,240	16,824
本期使用	(<u>1,475</u>)		(<u>3,470</u>)	(<u>4,94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117</u>		<u>\$ 10,695</u>	<u>\$ 18,812</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而進行調整。

(二)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7,177 仟元及 26,976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6,127	\$136,8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054)	(50,868)
提撥短絀（剩餘）	101,073	86,022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1,073</u>	<u>\$ 86,02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u>\$ 182,236</u>	<u>(\$ 108,913)</u>	<u>\$ 73,32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43	-	1,84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	5,709	-	5,709
利息費用（收入）	<u>2,360</u>	<u>(1,342)</u>	<u>1,018</u>
認列於損益	<u>9,912</u>	<u>(1,342)</u>	<u>8,5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20	92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720	-	3,72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3,968	\$ -	\$ 3,96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969</u>	<u>-</u>	<u>8,9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657</u>	<u>920</u>	<u>17,577</u>
福利支付	(61,187)	61,187	-
雇主提撥	-	(2,720)	(2,720)
公司支付	(<u>10,728</u>)	<u>-</u>	(<u>10,72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136,890</u>	(<u>50,868</u>)	<u>86,02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58	-	1,958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	2,196	-	2,196
利息費用（收入）	<u>1,711</u>	(<u>651</u>)	<u>1,060</u>
認列於損益	<u>5,865</u>	(<u>651</u>)	<u>5,21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0	14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699	-	6,69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056</u>	<u>-</u>	<u>6,05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755</u>	<u>140</u>	<u>12,895</u>
福利支付	(9,383)	9,383	-
雇主提撥	-	(3,058)	(3,058)
公司支付	<u>-</u>	<u>-</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146,127</u>	(<u>\$ 45,054</u>)	<u>\$ 101,07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210)	(\$ 4,057)
減少 0.25%	\$ 4,392	\$ 4,23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290	\$ 4,138
減少 0.25%	(\$ 4,134)	(\$ 3,98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000	\$ 2,4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 年	12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0	60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0	\$ 6,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525,606	525,606
已發行股本	\$ 5,256,059	\$ 5,256,05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包含保留供發行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共 200,00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325,282	\$325,282
受贈資產	369	36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8,127</u>	<u>-</u>
	<u>\$333,778</u>	<u>\$325,65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

本公司為考量未來營運擴展、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股東之影響，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主要依據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所考量之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利之分派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7,304	\$ 283,266	\$ -	\$ -
現金股利	2,233,825	1,708,219	4.25	3.25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 107 年 2 月 2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係包括(1)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2)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 規定提列	\$ 1,013,833	\$ 1,013,833
因首次採用 IFRSs 選擇豁免項 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u>517,296</u>	<u>517,296</u>
	<u>\$ 1,531,129</u>	<u>\$ 1,531,129</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706,116)	\$ 1,346,25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201,246)	(2,472,739)
相關所得稅	<u>204,212</u>	<u>420,366</u>
期末餘額	<u>(\$ 1,703,150)</u>	<u>(\$ 706,116)</u>

二十、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961,722	\$ 2,756,420
加工收入	80,487	67,823
勞務收入	<u>686,963</u>	<u>972</u>
	<u>\$ 4,729,172</u>	<u>\$ 2,825,215</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u>\$ -</u>	<u>\$ 554,448</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4,512	\$ 578
管理收入	209,785	269,606
其 他	<u>5,764</u>	<u>11,805</u>
	<u>\$220,061</u>	<u>\$281,98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11	\$ 1,336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利益	270	-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損失	(18,985)	(602)
淨外幣兌換利益	7,451	6,112
火災保險理賠收入	-	61,870
火災損失	-	29,097
什項支出	(329)	(349)
	<u>\$ 9,382</u>	<u>\$ 97,464</u>

(四)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68,950</u>	<u>\$ 50,180</u>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201	\$131,473
無形資產	<u>9,129</u>	<u>78,155</u>
合計	<u>\$ 43,330</u>	<u>\$209,62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029	\$121,470
營業費用	<u>10,172</u>	<u>10,003</u>
	<u>\$ 34,201</u>	<u>\$131,4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6	\$ 223
管理費用	9,001	77,850
研發費用	<u>82</u>	<u>82</u>
	<u>\$ 9,129</u>	<u>\$ 78,15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6,442	\$ 996,677
其他員工福利	123,184	104,475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27,177	26,976
確定福利計畫	<u>5,214</u>	<u>8,570</u>
	<u>\$ 1,322,017</u>	<u>\$ 1,136,69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2,952	\$ 550,721
營業費用	<u>689,065</u>	<u>585,977</u>
	<u>\$ 1,322,017</u>	<u>\$ 1,136,69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6%~18%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提撥董監酬勞。106 及 105 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8.77% 及 0.73%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7 日及 106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員工酬勞	\$ 499,678		\$ -	\$ 398,072		\$ -
董監事酬勞	41,639		-	33,172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56,284	\$ 57,4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48,833</u>)	(<u>51,365</u>)
淨 損 益	<u>\$ 7,451</u>	<u>\$ 6,112</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5,629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96,732	82,913
以前年度調整	(3,592)	(4,211)
	208,769	78,702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583,774	457,5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792,543</u>	<u>\$536,290</u>

106 及 105 年度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158,224</u>	<u>\$ 4,109,330</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76,898	\$ 698,58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774	8,601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16,307)	(284,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96,732	82,91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9,038	35,09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592)	(4,2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92,543</u>	<u>\$ 536,29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所得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61,210 仟元及 333,563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04,212)	(\$420,36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192</u>)	(<u>2,98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206,404</u>)	(<u>\$423,35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389	(\$ 22,573)	\$ -	\$ 63,81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656	(4)	-	6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2,918	-	204,212	237,130
應付休假給付	3,566	110	-	3,676
備抵存貨跌價	9,341	(432)	-	8,909
其 他	15,286	15,198	2,192	32,676
	148,156	(7,701)	206,404	346,859
虧損扣抵	505,088	(505,088)	-	-
	<u>\$ 653,244</u>	<u>(\$ 512,789)</u>	<u>\$ 206,404</u>	<u>\$ 346,85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816,849	\$ 72,812	\$ -	\$ 1,889,661
其 他	2,359	(1,827)	-	532
	<u>\$ 1,819,208</u>	<u>\$ 70,985</u>	<u>\$ -</u>	<u>\$ 1,890,193</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92	\$ 74,897	\$ -	\$ 86,38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24	(68)	-	6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2,918	32,918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應付休假給付	\$ 3,885	(\$ 319)	\$ -	\$ 3,566
備抵存貨跌價	15,550	(6,209)	-	9,341
其 他	<u>14,196</u>	<u>(1,898)</u>	<u>2,988</u>	<u>15,286</u>
	45,847	66,403	35,906	148,156
虧損扣抵	<u>362,751</u>	<u>142,337</u>	<u>-</u>	<u>505,088</u>
	<u>\$ 408,598</u>	<u>\$ 208,740</u>	<u>\$ 35,906</u>	<u>\$ 653,24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152,033	\$ 664,816	\$ -	\$ 1,816,84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387,448	-	(387,448)	-
其 他	<u>847</u>	<u>1,512</u>	<u>-</u>	<u>2,359</u>
	<u>\$ 1,540,328</u>	<u>\$ 666,328</u>	<u>(\$ 387,448)</u>	<u>\$ 1,819,208</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未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4 年到期	\$ -	\$ 70,159
115 年到期	<u>184,509</u>	<u>97,106</u>
	<u>\$184,509</u>	<u>\$167,26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4,157</u>	<u>\$ 69,190</u>

(五)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4,911,711 仟元及 23,637,232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1,098,452</u>	<u>19,334,603</u>
	<u>\$21,098,452</u>	<u>\$19,334,60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19,707</u>	<u>\$ 2,140,05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 註	105年度 (實際) 11.58%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之差異，業已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31</u>	<u>\$ 6.80</u>
稀釋每股盈餘	<u>\$ 8.21</u>	<u>\$ 6.7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4,365,681</u>	<u>\$ 3,573,04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25,606	525,6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038</u>	<u>6,23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31,644</u>	<u>531,83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226,597 仟元及 20,471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應付設備款。
- (二)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價款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有 9,298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應付設備款。

二五、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25 日處分其對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8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處分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向金融機構舉借短期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u>				
<u>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945	\$ -	\$ 945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利換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可觀察遠期匯率及相對應之殖利率曲線衡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6,078	\$ 110,986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6,943,840	774,11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945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499,004	8,232,777

註 1：餘額係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員工福利）、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負債準備－退貨及折讓與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

金融工具之運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換利換匯合約規避因出口電路板至境外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換利換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3,957) (i)	\$ 11,473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考量現金流量避險後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外幣金融淨資產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000	\$ 7,000
—金融負債	4,226,745	6,539,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5,534	109,228
—金融負債	1,941,000	873,1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6,355)仟元及(7,639)仟元，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上升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81%及7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本期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7,317,742仟元，惟係因考量集團現金流量及財務投資操作，合併公司流動資產係超過流動負債14,742,184仟元，自整體觀之未有流動性風險之疑慮，管理階層將持續監控集團資金運用，並考量適時由子公司提供財務支援，以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u>3 個月以內</u>	<u>3 個月至 1 年</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 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328,370	\$ 3,685	\$ 150	\$ -
浮動利率工具	1,943,298	-	-	-
固定利率工具	<u>4,227,108</u>	<u>-</u>	<u>-</u>	<u>-</u>
	<u>\$13,498,776</u>	<u>\$ 3,685</u>	<u>\$ 150</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3 個月以內</u>	<u>3 個月至 1 年</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 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17,046	\$ 3,475	\$ 150	\$ -
浮動利率工具	874,115	-	-	-
固定利率工具	<u>6,545,940</u>	<u>-</u>	<u>-</u>	<u>-</u>
	<u>\$ 8,237,101</u>	<u>\$ 3,475</u>	<u>\$ 150</u>	<u>\$ -</u>

(2) 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6 年 12 月 31 日

	<u>3 個月以內</u>	<u>3 個月至 1 年</u>	<u>1 至 5 年</u>	<u>5 年以 上</u>
總額交割				
換利換匯合約				
一流 入	\$ 149,850	\$ -	\$ -	\$ -
一流 出	<u>(150,795)</u>	<u>-</u>	<u>-</u>	<u>-</u>
	<u>(\$ 945)</u>	<u>\$ -</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一已動用金額	\$ 6,166,800	\$ 7,412,106
一未動用金額	<u>8,235,440</u>	<u>11,721,644</u>
	<u>\$14,402,240</u>	<u>\$19,133,75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Tripod Global Pte. Ltd	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Delta Mobile Software, Inc.	其他關係人（註1）
美商太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對本公司之子公司－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公司。

註2：對本公司之子公司－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公司之台灣分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Tripod Overseas Co., Ltd.	\$ 1,736,045	\$ 1,017,099
	子 公 司	687,569	273,229
	其他關係人（註）	4,797	-
		<u>\$ 2,428,411</u>	<u>\$ 1,290,328</u>
勞務收入	Tripod Overseas Co., Ltd.	<u>\$ 684,477</u>	<u>\$ -</u>

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註：上述揭露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收入金額係自106年1月25日始成為關係人後之交易金額，106及105年度之交易金額分別為8,191仟元及6,508仟元。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Tripod Overseas Co., Ltd.	\$ 916,184	\$ 966,398
子 公 司	<u>571,317</u>	<u>78,775</u>
	<u>\$ 1,487,501</u>	<u>\$ 1,045,173</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參酌訂單價格議定，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Tripod Overseas Co., Ltd.	\$ 814,519	\$ 287,415
	子 公 司	191,046	60,978
	其他關係人（註）	<u>2,012</u>	<u>-</u>
		<u>\$ 1,007,577</u>	<u>\$ 348,393</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註：上述揭露其他關係人之應收帳款餘額係自 106 年 1 月 25 日始成為關係人後之應收餘額，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1,690 仟元。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性 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Tripod Overseas Co., Ltd	代收付	<u>\$ 5,499,876</u>	<u>\$ 10,856</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Tripod Overseas Co., Ltd	\$ 151,786	\$ 192,547
	子 公 司	<u>213,724</u>	<u>32,612</u>
		<u>\$ 365,510</u>	<u>\$ 225,159</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性 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Tripod Global Pte. Ltd	代收付	<u>\$ 6,066,435</u>	<u>\$ -</u>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子 公 司	取 得 價 款
	106年度 \$ -
	105年度 \$ 561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Tripod Overseas Co., Ltd.	\$ 9,021	\$ 696	\$ 1,332	\$ 1,332
子 公 司	-	-	500	(15)
	<u>\$ 9,021</u>	<u>\$ 696</u>	<u>\$ 1,832</u>	<u>\$ 1,317</u>

(八) 取得金融資產

105 年度

新設立子公司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仟 股)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達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3,750	達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 37,500</u>

(九) 處分金融資產

106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仟 股)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Delta Mobile Software, In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0	達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 15,624</u>	<u>\$ 8,127</u> (註)

註：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處分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收 入

關 係 人 類 別	性 質	106年度	105年度
Tripod Overseas Co., Ltd.	管理服務收入	<u>\$209,785</u>	<u>\$269,606</u>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提供予子公司管理服務，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2. 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製造費用	\$ -	\$ 897
	推銷費用	-	22
		<u>\$ -</u>	<u>\$ 919</u>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45,086</u>	<u>\$135,082</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承作關務署進口作業之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000</u>	<u>\$ 7,00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一) 截至下列各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列示如下：

幣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SD	\$ 11	\$ -
JPY	302,500	-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1,507</u>	<u>\$ 21,713</u>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23 日成立子公司－鑫鼎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股數 5,000 仟股，本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37,880	29.76 美元：新台幣		\$	7,079,29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299,537	29.76 美元：新台幣			38,674,21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35,539	29.76 美元：新台幣			7,009,628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5,240	32.25 美元：新台幣		\$	813,982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186,025	32.25 美元：新台幣			38,249,320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8,125	32.25 美元：新台幣			584,53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淨兌換損益	外幣	105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率	率			匯率	率	
美元	30.4305 (美元：新台幣)		\$ 6,468	美元	32.2621 (美元：新台幣)		\$ 6,815
日元	0.27133 (日元：新台幣)		987	日元	0.29351 (日元：新台幣)		(539)
			<u>\$ 7,455</u>				<u>\$ 6,276</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一)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最 高 金 額 (註6)	期 末 餘 額 (註6)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6)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呆 列 帳 金 額	抵 保 擔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5)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5)	備 註	
1	J&J Holding Co., Ltd.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16,645	\$ 476,755	\$ 476,755	-	2	\$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 77,524,597	\$ 77,524,597	
2	Tripod Overseas Co., Ltd.	Trison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8,705	-	-	-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76,538,382	76,538,382	
2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969,000	6,100,800	6,100,800	1.85239%~2.32488% (註7)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76,538,382	76,538,382	
2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225,920	4,225,920	4,225,920	1.83794%~2.32488% (註8)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76,538,382	76,538,382	
3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422,910	2,744,628	2,744,628	4.10377% (註9)	2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53,366,984	53,366,984	

註 1：發行人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貸與公司）淨值為限，惟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其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4：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就業務往來部分：與本公司（貸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內雙方間進貨或銷貨之總額；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對單一對象之限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貸與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5：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貸與時，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該貸與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

註 6：本表相關最高餘額及期末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最高餘額係以當時最高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而期末餘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 29.76 元及人民幣匯率 4.57438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7：當期利息總額為 128,375 仟元。

註 8：當期利息總額為 59,391 仟元。

註 9：當期利息總額為 123,729 仟元。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及 5)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及 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1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註 4）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3)	\$ 53,366,984	\$ -	\$ -	\$ -	\$ -	-	\$ 53,366,984	否	否	是
2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註 5）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3)	61,395,896	-	-	-	-	-	61,395,896	否	否	是

註 1：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背書保證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百為限；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百為限。

註 4：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為自身之關稅保證金額為人民幣 23,000 仟元。

註 5：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為自身之關稅保證金額為人民幣 10,000 仟元。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例%	公 允 價 值 (註 1)	
本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股票							
	渠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 -	11.68	\$ -	註 2
	揚亞資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3	-	19.54	-	註 3
	Delta Mobile Software, Inc.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	122,016	-	122,016	

註 1：若無市價則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股權淨值或成本代之。

註 2：期末持有之渠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600 仟股，持股比例 11.68%，該公司淨值已為負數，並已於以前年度認列其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該公司已清算中。

註 3：期末持有之揚亞資電股份有限公司之 563 仟股，持股比例 19.54%，該公司已歇業，並已於以前年度認列其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Tripod Overseas Co., Ltd.	Tripod Worldwide Holding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100,050	\$1,184,032	100,000	\$3,013,300	-	\$-	\$-	\$-	200,050	\$ 4,009,334 (註1)
Tripod Worldwide Holding Pte. Ltd.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1,393,697	-	3,013,300	-	-	-	-	-	4,390,555 (註1)

註 1：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6.1.3 ~106.5.9	\$ 559,391 (註1)	依工程進度	中國電子系統工程第二建設有限公司	—	—	—	—	\$ -	不適用 (註2)	營運使用	—

註 1：金額已全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係租地委建工程，無須取具鑑價報告。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嘉興匯寶電子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及長期預付租賃款	106.5.18	100.4.1	\$ 234,885	\$ 316,015	\$ 316,015	\$ 65,665	嘉興君宏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原始取得之階段性任務已完成	(註)	—

註：經不動產鑑價師估價。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 1,736,045	44%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14,519	57%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孫公司	銷貨	684,467	17%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647	13%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16,184	2%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786	1%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900,522	67%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1,050	42%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51,283	20%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958	27%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379,083	13%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1,490	31%	
Tripod Global Pte. Ltd.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兄弟公司	銷貨	32,467,957	100%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53,122	100%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Global Pte. Ltd.	兄弟公司	銷貨	27,543,974	81%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09,401	66%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12,820	-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492	1%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兄弟公司	銷貨	930,333	3%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8,937	4%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兄弟公司	銷貨	1,216,749	18%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010	29%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13,051	2%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507	4%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Global Pte. Ltd.	兄弟公司	銷貨	5,105,243	77%	月結 30~12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0,822	67%	

註 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 29.76 元及人民幣匯率 4.57438 元換算為新台幣；惟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以個別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之加總數。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2)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Ltd.	孫公司	應收帳款 \$ 402,636	5.03	\$ -	—	\$ 293,824	\$ -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Ltd.	孫公司	應收帳款 411,883	不適用 (註3)	-	—	237,309	-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孫公司	應收帳款 190,647	5.45	-	—	83,875	-
J & J Holding Co., Ltd.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476,755 (註1)	不適用	-	—	-	-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09,958	4.88	-	—	125,055	-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331,050	7.75	-	—	137,781	-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241,490	3.07	-	—	-	-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6,975,601 (註1)	不適用	-	—	2,183,598	-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5,364,126 (註1)	不適用	-	—	595,200	-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1,786	5.32	-	—	81,578	-
Tripod Global Pte. Ltd.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6,253,122	5.95	-	—	173,030	-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338,937	5.21	-	—	71,054	-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Global Pte. Lt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5,709,401	5.77	-	—	2,760,395	-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2,787,178 (註1)	不適用	-	—	41,169	-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Global Pte. Lt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550,822	7.47	-	—	549,599	-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237,010	7.34	-	—	107,835	-

註 1：係包含資金貸與、應收收益及機器設備交易等應收款項。

註 2：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 29.76 元及人民幣匯率 4.57438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3：係本期因勞務收入所產生之應收帳款。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J & J Holding Co., Ltd.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 投 資	\$ 4,246,360	\$ 4,246,360	128,396	100.00	\$ 38,672,346	\$ 5,317,906	\$ 5,316,133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Trison Technology (HK) Limited	Rooms 2006-8, 20/F., Two Chinachen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	-	1 股	100.00	1,870	546	546	子公司
本公司	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龍慈路 598 號 1 樓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30,000	37,500	3,000	80.00	29,662	(395)	(313)	子公司
J & J Holding Co., Ltd.	Tripod Overseas Co., Ltd.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經營印刷電路板及原物料電子零件之銷售業務	4,171,875	4,171,875	128,000	100.00	38,269,191	5,318,530	(註 2)	孫公司
J & J Holding Co., Ltd.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Portcullis Chambers, P.O.Box1225, Apia, SAMOA	印刷電路板、原物料電子零件之貿易業務	19,558	19,558	600	100.00	16,197	(571)	(註 2)	孫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Trip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	10 Anson Road #30-0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轉 投 資	5,845,703	5,845,703	183,039	100.00	26,529,950	1,836,359	(註 2)	孫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Tripod Global Pte. Ltd.	10 Anson Road #30-0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轉投資及印刷電路板、原物料電子零件之貿易業務	3,153	3,153	100	100.00	8,030	715	(註 2)	孫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Tripod Worldwide Holding Pte. Ltd.	10 Anson Road #30-0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轉 投 資	6,025,716	3,012,416	200,050	100.00	4,009,334	(56,622)	(註 2)	孫公司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迴轉前期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265 仟元及前期處分機器設備未實現毛利 16 仟元後減除本期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7,054 仟元之淨額。

註 2：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透過 J & J Holding Co., Ltd.考慮內部未實現利益後，全數認列為當期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十。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備註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等產品及 相關零組件之加工、 製造及買賣	\$ 9,086,352 (USD 281,190) (註 4)	(2)	\$ 4,713,315 (USD 144,600)	\$ -	\$ 4,713,315 (USD 144,600)	\$ 1,749,061	100	\$ 1,742,178 (註 2)(B.)	\$ 26,548,932	\$ -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等產品及 相關零組件之加工、 製造及買賣	6,024,188 (USD 200,000)	(2)	3,010,888 (USD 100,000)	3,013,300 (USD 100,000)	6,024,188 (USD 200,000)	(56,689)	100	(33,950) (註 2)(B.)	4,390,555	-	
嘉興匯寶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等產品及 相關零組件之加工、 製造及買賣	1,636,182 (USD 55,238)	(2)(3)	1,132,059 (USD 38,339)	-	1,132,059 (USD 38,339)	172,564	100	137,200 (註 2)(B.)	432,252	-	
健鼎(仙桃)置業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批發和進出口 業務、房地產開發與 經營、商品房銷售及 出租、自建商品房及 相關配套設施管理	236,869 (RMB 48,650)	(3)	-	-	-	(5,033)	100	(5,033) (註 2)(B.)	214,660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1,888,548 (註 5) (USD 383,571)	\$ 17,187,360 (USD 550,245)	(註 6)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A.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及嘉興匯寶電子有限公司係透過 Trip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 Ltd.分別轉投資 100%及 70.6%。
 - B.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係透過 Tripod Worldwide Holding Pte. Ltd.轉投資。
- (3)其他方式。
 - A.嘉興匯寶電子有限公司係透過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轉投資 29.4%。
 - B.健鼎(仙桃)置業有限公司係透過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C.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係已考量側、逆流交易未實現毛利及長期預付租賃款之攤提。

註 4：106 年 12 月 31 日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9,086,352 仟元（USD281,190 仟元），與本公司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自 95 年度起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共計 4,373,037 仟元（USD136,590 仟元），前述盈餘轉增資案均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 5：係依各次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加總。

註 6：係按經濟部 106 年 6 月 8 日經授工字第 10620414770 號，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

註 7：本表相關數字均以新台幣列示，原財務報表係以人民幣列示。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利 益			
						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子公司	銷 貨	\$ 664,684	2%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22,402	1%	\$ 5,457
健鼎（湖北）電子有限公司	Tripod Overseas Co., Ltd.	子公司	銷 貨	251,500	4%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384	4%	1,597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3,017	-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9	-	-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684,467	24%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647	24%	-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20,034	-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66	-	-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銷 貨	551,283	2%	參酌訂單價格議定	月結 30~120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959	2%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一)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六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499
支	票	存	款		45
活	期	存	款		<u>305,534</u>
		其中外幣存款包含美元 6,773 仟元，匯率 29.76；日元 302,808 仟元，匯率 0.2642；歐元 7 仟元，匯率 35.57；人民幣 310 仟元，匯率 4.57438			
				\$	<u>306,078</u>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東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1,272
清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680
其他（註）	貨 款	<u>310</u>
		<u>\$ 3,26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94,985
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69,388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50,294
Kingston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貨 款	52,120
Kingston Digital International Ltd.	貨 款	25,650
其他（註）	貨 款	<u>122,185</u>
		414,622
減：備抵呆帳		(<u>9,133</u>)
		<u>\$ 405,489</u>
關係人：		
Tripod Overseas Co., Ltd.	貨 款	\$ 814,519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貨 款	190,647
其他（註）	貨 款	<u>2,411</u>
		<u>\$ 1,007,57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53,297	\$ 50,518
物 料	18,626	17,905
在 製 品	221,965	327,691
半 成 品	1,538	1,014
製 成 品	<u>142,589</u>	<u>136,343</u>
	438,015	<u>\$533,471</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05,856</u>)	
	<u>\$332,159</u>	

註：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含存貨呆滯損失）。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工廠用品盤存及維護零件	\$ 24,684
消 耗 品	8,832
留抵稅額	34,479
其他（註）	<u>4,115</u>
	<u>\$ 72,110</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暫付出差旅費等	\$ 7,834
其他（註）	<u>98</u>
	<u>\$ 7,93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期 初 股 數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減 少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 1） 單價（元）	總 價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J&J Holding Co., Ltd.（註 2）	128,396	\$38,247,871	-	\$ 5,323,187	-	\$ 4,898,712	128,396	100%	\$38,672,346	301.90	\$38,762,299	無
Trison Technology (HK) Limited（註 3）	1	1,449	-	546	-	125	1	100%	1,870	1870	1,870	無
達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4）	3,750	<u>37,472</u>	-	<u>-</u>	750	<u>7,810</u>	3,000	80%	<u>29,662</u>	9.89	<u>37,077</u>	無
		<u>\$38,286,792</u>		<u>\$ 5,323,733</u>		<u>\$ 4,906,647</u>			<u>\$38,703,878</u>		<u>\$38,801,246</u>	

註 1：市價係指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期末收盤價，每股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 106 年 12 月 31 日股權淨值估計。

註 2：本期變動係增加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317,906 仟元、迴轉前期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265 仟元及前期處分機器未實現毛利 16 仟元、減少係本期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82,899 仟元、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201,121 仟元、迴轉前期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損 9,798 仟元、本期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7,054 仟元及本期盈餘匯回 3,597,840 仟元。

註 3：本期變動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46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25 仟元。

註 4：本期變動係本期出售股權減少 7,497 仟元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3 仟元。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設	備 款	\$	170,658
存出保證金		廠	房押金等		<u>1,880</u>
				\$	<u>172,538</u>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名	稱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22,000			106.12.19-107.1.19				0.75%					USD45,000						無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2,000			106.11.16-107.2.5				0.74%					USD45,000						〃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6.12.12-107.2.5				0.74%					USD45,000						〃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02,000			106.12.22-107.3.5				0.74%					USD45,000						〃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106.12.25-107.3.5				0.74%					USD45,000						〃		
信用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6.12.27-107.1.26				0.76%					NTD100,000						〃		
信用借款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75,000			106.12.25-107.1.5				0.76%					USD45,000						〃		
信用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0,000			106.12.15-107.1.12				0.73%					USD50,000						〃		
信用借款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6.12.22-107.1.5				0.75%					USD60,000						〃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106.12.29-107.3.5				0.74%					USD45,000						〃		
信用借款		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			106.12.12-107.2.21				0.75%					USD70,000						〃		
信用借款		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6.11.21-107.2.21				0.73%					USD70,000						〃		
信用借款		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800			106.12.22-107.1.18				2.12%					USD5,000						〃		
信用借款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135,000</u>			106.12.27-107.3.5				0.74%					USD45,000						〃		
					<u>\$ 6,166,800</u>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83,852
奧士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貨 款	31,017
悅虎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貨 款	30,794
其他（註）	貨 款	<u>248,394</u>
		<u>\$394,057</u>
關 係 人：		
Ab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貨 款	\$209,958
Tripod Overseas Co., Ltd.	貨 款	151,786
其他（註）		<u>3,766</u>
		<u>\$365,51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6 年 12 月薪資、獎金及 106		\$	257,920
		年度估計之董監酬勞			
	應付員工酬勞				950,198
	應付設備款				226,597
	應付消耗品				104,171
	應付加工費				96,180
	其他（註）				<u>80,508</u>
					<u>\$ 1,715,574</u>
關係人：					
	Tripod Global Pte.				<u>\$ 6,066,435</u>
	Ltd.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 收 款	預收貨款	\$ 12,217
暫 收 款	溢收貨款	2,430
代 收 款	代扣薪資所得稅、勞保及健保費用等	13,730
存入保證金— 流動	下腳廠商等	<u>3,685</u>
		<u>\$ 32,062</u>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總額	印刷電路板等銷貨收入		\$ 3,981,209	
	減：銷貨退回			(16,353)	
	銷貨折讓			(3,134)	
				<u>3,961,722</u>	
加工收入				80,487	
勞務收入				<u>686,963</u>	
				<u>\$ 4,729,172</u>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材物料	\$ 75,932
加：本期進料	1,016,641
減：期末材物料	71,923
材物料出售	26,577
其 他	<u>181,835</u>
	812,238
直接人工	409,675
製造費用	<u>1,022,622</u>
製造成本	2,244,535
加：期初在製品	139,825
減：期末在製品	221,965
其 他	<u>5,369</u>
在製品成本	2,157,026
加：期初半成品	4,354
本期購入	1,279
其 他	5,369
減：期末半成品	1,538
半成品出售	5,960
其 他	<u>19</u>
半成品成本	2,160,511
加：期初製成品	176,937
本期購入	1,851,769
減：期末製成品	142,589
其 他	<u>21</u>
出售製成品成本	4,046,607
加：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32,537
存貨跌價損失	2,135
其他營業成本	4,335
少分攤製造費用	30,194
減：其他營業成本	4,960
出售下腳收入	<u>67,078</u>
產銷成本	<u>\$ 4,043,770</u>

註：期初及期末存貨係以取得成本列示。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費用）	\$ 122,218	\$ 440,706	\$ 93,359
旅 費	10,589	3,573	2,857
出 口 費	19,822	9	-
交 際 費	10,872	6,936	140
勞 務 費	280	41,189	1,736
其他（註）	<u>35,854</u>	<u>74,688</u>	<u>27,748</u>
	<u>\$ 199,635</u>	<u>\$ 567,101</u>	<u>\$ 125,840</u>

註：其他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1,357	\$ 645,085	\$ 1,166,442	\$ 448,257	\$ 548,420	\$ 996,677
勞健保費用	47,096	19,628	66,724	42,071	18,159	60,230
退休金費用	21,193	11,198	32,391	25,868	9,678	35,5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306	13,154	56,460	34,525	9,720	44,245
折舊費用	24,029	10,172	34,201	121,470	10,003	131,473
攤銷費用	46	9,083	9,129	223	77,932	78,155

註：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71 人及 1,085 人。